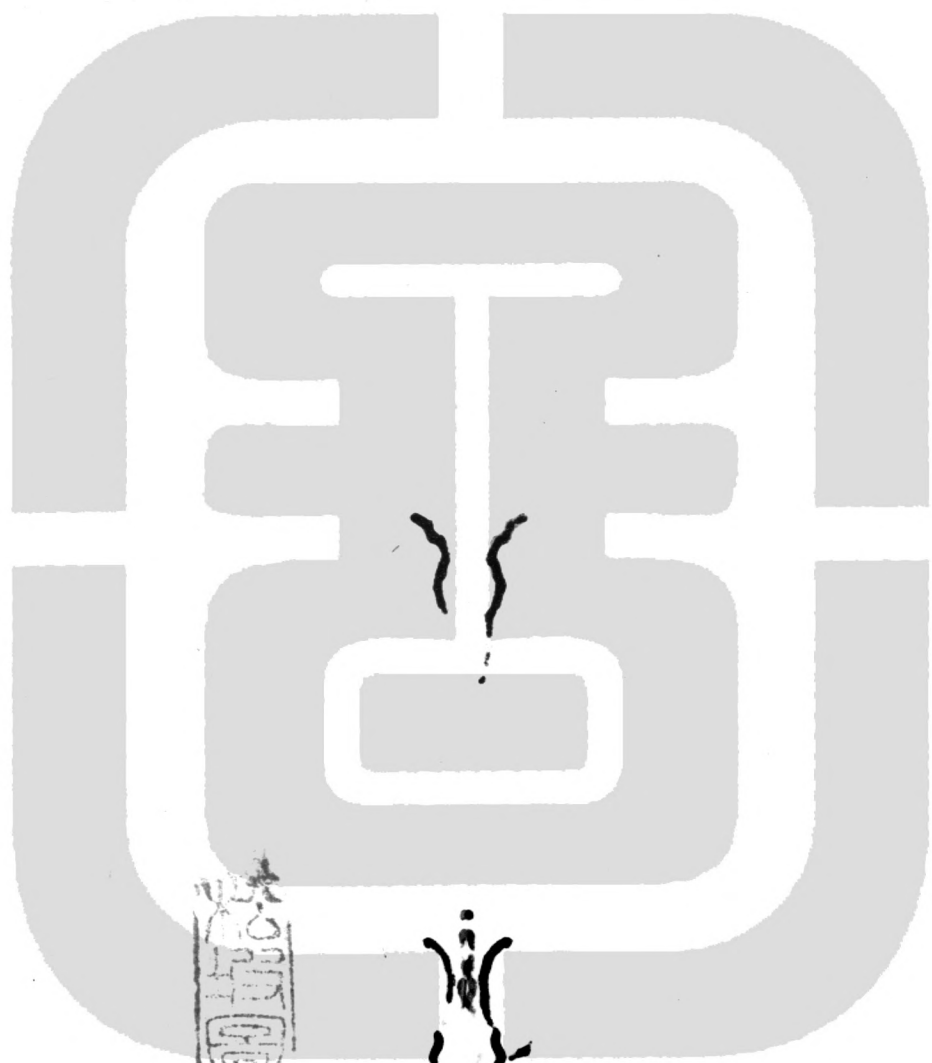


廣百論釋論

第七

二百四十一
競七

49165



Vertical text or stamp located below the watermark, possibly containing a date or reference number.

廣百論釋論卷第七

聖天菩薩本

護法菩薩釋

三藏法師

玄奘奉

制譯

破根境品第五

復次如上所言後當廣破根境等者我今當說根是了別境界所依將次破根先除其境

境既除已根亦隨亡迦比羅云瓶衣等物唯色等成諸根所行體是實有為破此計故說

頌曰

於瓶諸分中 可見唯是色 言瓶全可見

如何能悟真

論曰汝宗自說眼等諸根各取自境不相雜

亂眼唯見色瓶通四塵豈見色時全見瓶體
此顯瓶體非眼所見非唯色故猶如聲等豈
不瓶體亦是色耶我不言瓶體唯非色但言
瓶體非唯色成故所立因無不成失汝於現
事既有乖違而言悟真此何可信如眼所見
唯色非瓶香等亦然故次頌曰
諸有勝慧人
隨前所說義
於香味及觸
一切類應遮

論曰鼻舌身根其境各異全取瓶體義亦不
成瓶非三根所取境界一一比量如前應知
聲既非恒故此不說類其色等聲亦應然如
是一切瓶衣車等皆非色根所取境界非定

意識取於外境必隨色根瓶等既非色根境
界意亦應尔若不尔者盲聾等人亦應了別
色等外境如是瓶等非根所行皆是自心分
別所起若言瓶等與色等法體無異故眼等
諸根如取自境亦取瓶等是故諸根亦能漸
次取瓶等境若尔瓶等應是一切色根所行

意
廣百論卷第七

即違諸根各取自境或一瓶等體應成多或
許諸根不取瓶等唯色等體是根境故色等
各別既非是瓶如何合時成實瓶體若言瓶
等衆分合成見一分時言見瓶等如見城分
亦名見城此亦不然城非實故城體是假衆
分合成見一分時不名全見瓶等若尔是假

非真汝等云何執實可見又見一分言可見者其理不然故次頌曰

若唯見瓶色 即言見瓶者 既不見香等

應名不見瓶

論曰若和合中有衆多分由一分故全得其名謂於一瓶有色等分由見色故言見瓶者所餘香等既不可見應從多分言不見瓶亦不應言色體是勝瓶一分故猶如香等色等於瓶既無勝劣應從香等名不可見世間立名或從多分或就最勝色上全無香等有一是故瓶等應從香等名不可見是則外色亦應非實是可見性是瓶衣等不可見法一分

攝故猶如香等世間共知瓶色可見云何得
立不可見耶世間所知隨自心變假說可見
非外實色今遮心外實有可見故不相違不
可見法無所有故應不可說所以者何可見
無故名不可見無法都無如何可說可見之
法以有體故可爲他說此亦不然無體之法
亦是說因若不介者不可見言現應無有又
見於色都無所益何故說色以爲可見非不
可見所以者何非由能見及不能見今色有
異云何由見說色可見非由不見說不可見
如瓶上色是可見故說瓶可見瓶上香等不
可見故亦應說瓶爲不可見其理等故又眼

見時說色可見眼不見時亦應說色為不可見其理等故瓶之與色既有可見不可見義何故今者偏破可見立不可見可見起執遮可見故言不可見非立瓶色為不可見又色亦非全體可見如何由色而說見瓶所以者何故次頌曰

有障礙諸色

體非全可見

彼分及中間

由此分所隔

論曰有障礙色非全可見彼分中間此分所隔如隔壁等所有諸色雖見一分而不見餘故應如瓶名不可見於諸分中此分非勝餘分為多此應從多名不可見麁色漸析未至

極微常有多分。若至極微，非色根境。是故諸色皆不可見。豈不極微外面，傍布無所障隔，相隣而住，全可見耶？衆微摠相，是假非實。一一別相，非色根境，有礙極微面，有彼此。如何得立色法？實有全體可見。雖諸極微摠相，是假一一別住，實不可見。然諸極微和合相助，不可分析。面有彼此，故一一微其體實有全分可見。此亦不然。故次頌曰：

極微分有無，應審諦思察。引不成爲證，

義終不可成。

論曰：極微亦與餘物合，故應如麤物有分。是假破常品中已辯。極微有分，非實極微一一。

既不可見云何和合相助可見若相助時不捨本相不應相助若捨本相應非極微以相助時若如本細應無助力應不可見若轉成麤應非極微應假非實審思極微由有礙故有分非實不可全見是故不可引證諸色實而可見如色由前所說道理有分無實非色

麤

麤百三十一論七

根境如是一切有質礙法皆衆分成非色根境爲顯此義故復頌曰

一切有礙法皆衆分成

論曰諸有礙法以慧析之皆有衆分相依而立析若未盡恒如鹿事衆分合成是假非實析之若盡便歸於空如畢竟無越色根境諸

可見者皆衆分成世所共知。並假非實。細分障隔不可全見。極微相助理復不成。諸有礙物皆可析之。盡未盡時歸空。是假是故。都無真實。色法可見可聞。可躡嘗等所詮。色法既非根境。能詮亦然。故次頌曰：言說字亦然。故非根所取。

論曰：一切所聞音聲言說。漸次分析。至一字名。此亦如前。猶有細分。復漸分析。乃至極微。此非所聞。猶有細分。復漸分析。乃至都無析未盡來。是有礙。故常有細分。是假非實。又聲細分前後安立。乎不相續。體無合義。非實詮表非實。可聞其理分明。故復別說。若聲細分。

同時而生非前後立如色細分薩羅羅薩如是等字同時可聞義應無別如是已破色等五塵體是實有色根所得

復次有說形色是眼所見今應徵問如是形色爲離顯色爲即顯耶若離顯者應非眼見離青等故如樂音等若即顯者應如顯色亦非眼見前已廣論又說頌曰
離顯色有形云何取形色

論曰若離顯色別有形者云何依顯而取形耶如離顯色有樂音等自根取時不依於顯然依顯色而取於形如遠見火知煖捻相是故形色決定應非色根所取或非眼見若復

有言不依青等而取形者應如是破不動顯
處形色了別必色根境了別爲先緣形相故
諸緣形相必色根境了別爲先如旋火輪形
相了別或如闇中形相了別有作是言形顯
二色其體各別能了異故如香味等現見世
間長等青等能了各異若介世間諸大造色
與金銀等能了異故應有別體因旣不定宗
義豈成或復云何取形色者若形實有是眼
所見云何依觸而取形耶不見青等依觸而
取形旣依觸而可了知應如澀等非眼所見
此因若言定依於觸而了形者依於顯色應
不了形若言依觸定了形者觸風水等應亦

了形此難非理我意但言形可依觸而了知
故非眼所見不言形了依觸決然若尔顯色
亦依觸了應不可見如依觸故知火色等此
必長等差別所隔方可了知故所立因無不
定失所以者何若依於觸了別青等定是比
知非眼所見青等共相此必長等差別所隔
非親依觸不可難言形亦應尔以形於觸無
決定故顯有決定故不相類如是已破離顯
有形即顯亦非故次頌曰

即顯取顯色 何故不由身

論曰形若即是青等顯色顯色如形應由身
取是則顯色身觸應知即是形故猶如形色

身觸知形不知其顯故知顯色非即是形此
意識形非即顯色不同知故猶如樂音形若
與顯非即非離應如車等其體非真形體若
實如青色等應與顯色或即或離又諸形類
無別極微一一極微無長等故離顯極微別
有長等極微自性難可了知形顯極微量既
無別云何離顯別有實形亦不可說一一極
微有長等相長等如麤體可分析何謂極微
又諸極微量無差別彼此共許今說極微有
長等相便違自宗汝所學宗許極微量無差
別故亦應信受離顯無形若言極微雖無長
等而由積集成長等形即顯極微集成長等

何須別執有形極微又長等形非如青等極
細分析本相猶存故長等形非色根境無實
體故猶若空華若諸極微非實長等如何積
集成長等耶汝許極微體非麤大云何積集
成麤大耶是故長等非實有性但是青等積
集所成

復次勝論宗中離色等外別立實有同異性
等彼由能依色等勢力爲色根境此亦不然
前說色等非色根取故彼亦非色根境界彼
宗有說實等要因麤德色德合故方見若無
二德應如極微及空中風雖有不見此亦不
然麤如長等析即歸無色非可見並如前說

如何因斯能見實等彼復有說所依實等要
由能依色故可見如熱水中水覆火色雖有
火實而不可見即彼論中有破此說青等染
色染白衣時不見白色應不見衣不可說言
由見染色見染所依所染所依實與衣合故
亦得見衣所以者何水火二實既共和合由
見水色即見於水亦應由此見於火實彼宗
二師俱不合理且借彼一以破彼宗為破彼
執復說頌曰
離色有色因 應非眼所見 二法體既異
如何不別觀

論曰色所依實名為色因如是色因若離青

等應如味等非眼所見色與色因性相若異
如青黃等應可別觀實既離色不可別觀應
如色體無別實性實之與色亦可別觀如見
青花二解別故如是二解非色根識假合生
故如非實心

復次或勝論者作如是言諸色實有而生聚
色非實有故不可見者若執一處有衆多色
可有此過我說同類處必不同故於一處唯
有一色無此過者此亦不然若色實有應不
可見無細分故如虛空等此因不定以色性
等亦無細分而可見故汝云何知離色體外
別有色性復云何知色性可見為破彼執故

說離色有色因等此中色性說爲色因色智
色言藉此生故若此色性異色體一周徧一
切離青等處亦應可見離青等處旣不可見
色性定應非眼所見有作是言若執色性其
體周徧容有此失我說色性隨自所依各各
不同無斯過者此亦不然若色性等隨自所
依體不同者無青等處青等歟生有青等處
青等歟滅尔時色性與所依色其處不同應
各別立而汝不許云何無過若言色性有遷
動能轉至餘處或復新起是即此性非一非
常旣許一常體應周徧還同前失離青等處
亦應可見旣不可見應非眼境豈不中間或

餘法上無了因故不可見耶何名爲了因謂
形量差別若介色性應不可見所依諸色無
形量故又此色性應非眼見體周徧故如聲
性等色與色性體相若異應可別觀如青黃
等然此二種不可別觀是色是性故無有異
不可說言見而不了是色是性二相差別色
性相異應如青黃爲緣發生似已見故能見
既同所見應一故離色外無別色性既無色
性離色可見如何比量因不定耶餘聲性等
隨其所應一一研尋例如前破
復次勝論宗中說地水火有色觸故皆爲眼
身二根所得世間共許地等三大是眼所見

身所覺故風唯身得以無色故此亦不然已
破眼見當破身覺若隨世間共所許者身唯
能覺觸德非餘所以者何故次頌曰

身覺於堅等

共立地等名

故唯於觸中

說地等差別

論曰世間身覺堅濕煖動便共施設地水火
風是故唯觸名為地等非離觸外有別所依
地等四實此義意言地等四實不離於觸身
所覺故如堅等觸若執地等非觸所攝應如
味等非身所覺若於堅等立地等名則無所
諍體無別故若立地等是觸所依非即堅等
違此比量頌中初半明地等大自相身覺即

觸所攝後半明彼地等共相非觸所攝身不能覺唯是分別意識所知前色性等自相共相隨其所應類亦應尔

復次地等諸大於燒等時無異相生故非根境如燒瓶等於熟位中有異相生謂赤色等此諸異相德句所攝離此無別實句根生如何可言離德別有地等實句身根所覺爲顯此義故復頌曰

瓶所見生時不見有異德體生如所見故實性都無

論曰瓶等燒時有赤色等諸德相起現見異前除此更無實句瓶體與未燒位差別而生

瓶等實句若別有體應如德句有異相起能
燒所燒和合等位既無有別實句相生應如
空等非實有性亦非色根所取境界但是分
別意識所知世俗諦收假而非實

復次外道餘乘各別所執麤顯境相我已略
遮今當揔破外道餘乘徧計所執一切境相
謂彼境相略有二種一有質礙二無質礙有
質礙境皆可分析有質礙故如舍如林析即
歸空或無窮過是故不可執爲實有無質礙
境亦非實有無質礙故猶若空華又所執境
略有二種一者有爲二者無爲諸有爲法從
緣生故猶如幻事非實有體諸無爲法亦非

實有以無生故譬似龜毛又所執境一一法
上隨諸義門有衆多性若是實有應于相違
復析歸空或無窮過又所執色應非實色是
所知故猶如聲等廣說乃至所執諸法應非
實法是所知故猶如色等由此道理一切所
執若有若無皆非真實諸有智者應正了知
有無等境皆依世俗假立名相非真勝義復
次已破其境復爲破根先破餘乘故說頌曰
眼等皆大造 何眼見非餘

論曰眼等五根皆四大種所造淨色爲其自
性故契經言謂四大種所造淨色名眼等根
此世俗言非勝義說若執爲實其義不成所

以者何同是造色何緣見用唯眼非餘未見
世間二法相似所起作用更手不同豈不諸
根其相有異謂各能作自識所依此果有異
非相差別相既無別果如何異用有異故其
果不同現見世間用殊相一如諸藥草損益
用別堅等相同相既是同用應非異又應諸
根即是大種生識用別名眼等根如即堅等
作用不同得藥草名種種差別此不應然相
用體一名有異故由見等用有差別故即顯
眼等相有差別非有別用依無別相用既不
同相必有異故離大種別有義成若尔藥草
用既不同亦應離大別有其體許有別體於

義何違若如見等全離大種義可無違然非
全離何得無違若言眼等性類雖同而相有
異便違自宗汝宗性類即法體相性類既同
相何由異不可一體有同不同二相差別俱
非假有如一色上無有青黃二相差別若一
法性可分二相於中一一復應可分如是展
轉應拚至空或至無窮常非實有又眼等根
體由何異由見等因有差別故豈非見等同
用大種以爲其因云何有別若由大種有差
別故所生見等有差別者即應依此差別大
種眼識等生何用眼等非唯大種是見等因
如何可言彼無異故見等無別復有何因謂

善惡業此業復由貪樂見等衆緣展轉差別
而生由此業故見等有異若多滿業別感見
等其義可然若唯一業摠感一身如何有異
又色界身業無差別唯馱味等一業所招彼
界諸根應無差別若言一業有多功能故所
感身諸根別者業與功能俱是作用如何一
用而有多用不言一用復有多用但說一體
有多功能由此功能發生多果如同分眼體
雖是一而能生識及生自類設說可然實云
何介一即是多理相違故若許一業有多功
能感多根者何不許業唯感一根能生多識
如是抑難於理何益又一根處有損益時餘

根亦應同有損益。又若一根身應鄙陋。我不抑汝。令唯一根。但欲挫汝。一業多用。又業力故。無有諸根同時損益。如地獄中。雖有猛火。焚燒其身。而彼有情。諸根不滅。又由根處。身相端嚴。如青盲人形。非鄙陋。又若一業能生多果。以生別識。證有別根。如是比量。應不成立。此有彼有。此無彼無。但可成立。差別功能。不應證有差別體相。又即此業差別功能。何不能生差別諸識。諸識生時。業已滅。故無能生用。若尔眼等。應不從彼業用而生。若業所引習氣。猶存。能生眼等。何不從彼業引習氣。諸識生耶。此不應然。生無色界眼等。五識應

亦現行業習所依識體有故立有色根無如
是失生無色界大種無故造色亦無何緣生
彼無大種耶離貪色故即由此因損害識種
故眼等識於彼不生此不應然非於境界離
貪欲故能緣識種亦被損害勿於欲界得離
欲者或於三界得離欲者能緣彼識畢竟不
生若言所依由自地業所引發故能生諸識
身生色界於欲境界應不能緣若尔應言生
無色界無境界故彼識不生何故不緣下地
境起若言於彼已離貪故不能緣者此先已
說先何所說謂生上地應不能緣下地境界
若即業種能生五識不應根處有損益故識

隨損益所以者何非業習氣用彼為依彼變
異故識隨變異由現彼識有損益故令業習
氣亦有損益所以者何世間現有緣即心境
妄分別識能令餘法損益事成如在夢心妄
謂心等若不覺知根處損益能依之識損益
應無此中必有微細覺受如是等類問答無

新

廣

窮恐厭繁詞故應且止諸法性相微細甚深
淺識之儔極難開悟且應隨俗說有諸根非
卒研窮能契實義故次頌曰
故業果難思 牟斤真實說

論曰此頌義言諸業眼等異熟因果不可思
議唯有如來能深了達非餘淺識智力所行

應隨世間且說爲有非暫思擇能會其真諸
法實性內證所知非世尋思所行境界若執
實有理必不然所以者何違比量故謂眼非
見如耳等根耳亦非聞如眼根等鼻不能嗅
如舌等根舌不能嘗如鼻根等身不能覺如
上諸根一切皆由造色性故或大種故或業
果故又眼等根皆有質礙故可分析令悉歸
空或無窮過是故不應執爲實有但是自心
隨因緣力虛假變現如幻事等俗有真無
復次數論外道作如是言色等境界皆二根
取謂眼等見及內智知今應審察見智於境
爲同一時爲有先後設許先後誰後誰先

後同時皆不應理所以者何故次頌曰
智緣未有故 智非在見先 居後智唐捐
同時見無用

論曰見是智緣智隨見起若未有見智必不
生如生盲人無了色智是故智起定非見先
若居見後智即唐捐見已了色智復何用汝
宗法起必爲我須非但隨因任運起故若見
已了復須起智應一境上了了無窮若二同
時見應無用兩法俱有因果不成如牛二角
如苦樂等汝應不許見爲智因若智智境不
由見生盲聾等人應明了境又不應有盲聾
等人以皆分明訂色等故又不應立五有情

根意獨能了色等境故復次有立眼耳境合
方知其理不然故次頌曰

眼若行至境一色遠見應遲何不亦分明

照極遠近色

論曰眼謂眼光是眼用故不離眼故亦得眼
名若此眼光行至色處何故遠色見不淹遲
如何月輪與諸近色舉目齊見無遲速耶未
見世間有行動物一時俱至遠近二方由是
因緣應立比量照遠色見不至遠色照近色
見時無異故如近色見照近色見不至近色
照遠色見時無異故如遠色見又若眼光至
色方見極遠近色應見分明與非近遠見應

無異既有差別故非至境非鼻等根於香味
觸有此遠近明昧不同由是比知眼不至境
於近遠境用差別故猶如慈石又眼趣色先
見不見二俱不然故次頌曰

若見已方行

行則為無用

若不見而往

定欲見應無

論曰本為見色行趣於境其色已見行復何
為見已方行又違先立眼之與耳境合方知
亦不可言不見而往眇無指的行趣何方如
瞽目人所欲趣向不定能至此亦應然不見
而往應無住期或於中間遇色便止期心往
者或果所求或由力竭中塗而住如是二種

理俱不成更無第三故非境合復次有說眼
根不合故見此亦不然故次頌曰

若不往而觀 應見一切色 眼既無行動

無遠亦無障

論曰不合體無相無別故應見一切或全不

觀所以者何緣無差別從緣有法差別不成

豈不諸色由遠由障而不見耶眼既不行何

遠何障而今不見若眼與色不合而見應無

遠近障無障殊不合之因無差別故有見不

見理不得成又極遠名無實有體云何能礙

令見不生非二中間諸法名遠礙見用者遠障

能礙故若執中間諸法名遠礙見用者遠障

應同言眼趣色亦有此過謂極遠名無實體
等執眼爲常行趣於色實有此過所以者何
執眼無常行趣於色可言力竭不至遠方若
執眼常用無變壞行趣於色過與前同行與
不行二俱有過故眼見色非行不行豈不光
明助眼令見光明被障故不見耶夜分遠望
珠燈中色旣隔闇障應不能觀若言眼根雖
不至色然同慈石遠近用殊此亦不然疑難
等故世間共見何疑難耶此亦不然真俗異
故世間見俗汝執爲真世亦不知不合而見
如何可說與慈石同
前諸頌中雖正破眼亦兼破耳以義同故謂

若耳根境合知者不應遠近一時俱聞聲從
質來既有遠近不應一念同至耳根耳無光
明不應趣境設許趣境過同眼根又聲離質
來入耳聞亦不應理鍾鼓等聲現不離質遠
可聞故若耳與聲無聞而取應如香等不辯
方維若耳與聲不合而取應無遠近一切皆
聞不合體無根無別故或應一切皆不能聞
是故耳根聲合不合實取自境二俱不成
復次若執眼根能見於色應見自性所以者
何故次頌曰
諸法體相用 前後定應同
不見於眼性 如何此眼根

論曰法體相用前後應同展轉相望無別性
故眼若能見應如我思於一切時以見爲體
是則眼根不對境位應常能見如對境時彼
位色無而有見用應以眼體爲其所觀若無
色時眼不能見應有色位亦不能觀又若眼
根以見爲體應能自見如彼光明即違自宗
根非根境若不自見應不見他如生盲人都
無所見又汝宗言眼等色等諸法相用樂等
所成相用雖殊其體無別眼見色體即是自
觀亦違自宗根非根境又眼見色稱實而觀
色與眼根體真是一如能見色應見眼根既
不見根應不見色不可眼色體實有殊勿違

自宗同樂等性不應說眼不稱實觀勿違自
宗現量所攝若言自見世事相違此亦不然
體用別故若言見用即是樂等青等亦然應
不可見若言根境其體有殊便違自宗俱樂
等性不可一性有衆多體轉變亦然不離性
故若言其體即別即同除汝巧言誰能說此
根境體一見境非根如是宗言極難信解如
破眼見耳等例然根境皆同樂等性故又應
一境一切根行亦應一根行一切境是則根
境安立不成故不應言諸根實有
復次鶻鷲子言我宗根境其性有異不同彼
失所以者何眼等五根隨其次第即是火空

地水風實眼見三實謂火地水及見於色身
覺四實謂除其空兼覺於觸耳唯聞聲鼻唯
嗅香舌唯嘗味故我師宗不同彼失若介根
境有異有同異且可然同如彼失眠等火等
其相不同如何五根五實爲性地水火實異
青等故非眼所觀地水火風若體異觸應非
身覺是故汝宗亦有多過又彼宗執眼色意
我四法合故能見於色此亦不然故次頌曰
眼中無色識 識中無色眼 色內二俱無
何能合見色
論曰眼色識三各別無二非和合故無見用
生三法合時與別無異如何可執有見用生

有小乘說此難不然誰言合時與別無異諸
法一一雖各無能而和合時相依有用若和
合位有異相生與前不同應非眼等若和合
位無異相生與前既同應無見用若言同類
有異相生此亦不然理相違故類之與相其
體不殊如何可言類同相異同異二義于相
乖違而言體一必不應理若眼等三能生見
用介時見用應亦生三不可同時有因有果
而三起見非見起三二刹那中彼此俱有如
何相望有因非因又應同時無因果義果體
已有豈復須因若不同時應許先後同時不
立先後豈成果時無因果是誰果因時無果

因是誰因若尔應無一切因果尚不許有況
立其無而說種種因果不同此世俗言非爲
勝義正破外道兼破小乘故此頌中唯破眼
等我惑已破故不重論如破眼等合故見色
耳等亦應隨義而破

復次耳所聞聲能成名句詮表法義勝色等
塵故於此中重審觀察令知詮表俗有真無
爲所聞聲能詮表義爲不尔耶若尔何失初
且不然故次頌曰

所聞若能表 何不成非音

論曰所聞與音聲之異目俱能顯義表即是
詮此中顯示聲不能詮設許能詮便失聲性

以聲自相定不能詮無分別識所了知故如
餘自相又聲自相定不能表所欲說義同喻
無故如不共因聲之共相非耳所聞一一皆
依多法成故有細分故如非實等此若能詮
便失聲性非所聞故猶如樂等非離聲性別
有所聞猶如色等非聲性故後亦不然故次

頌曰

聲若非能詮

何故緣生解

論曰若所聞聲不能詮表不應由此名句智
生唯句與名能詮表義故於此處不說文身
又若語聲不能詮表應同餘響非義智因若
亦不應聞聲了義聞既了義應是能詮豈不

意識耳識後生依所聞聲假立共相此能詮
表引義智生意識生時聲與耳識二俱已滅
共相何依聲體既無誰之共相若謂念力追
憶前聲心等依之假立共相應心心法各別
所緣不隨心緣應非心法若謂共相不要依
聲唯分別心假想建立如何此相唯屬於聲
若言因聲而得起者耳根識等豈非此因又
耳識生不緣共相如何定作立共相因若言
如色見已便增此亦同疑不可爲證若言諸
法功力難思既尔云何強立共相若言二相
同依一聲自相先聞後意俱了聲相既異體
云何同心相既殊體亦應別不可意識二相

合緣念唯記前所取相故若聲共相念不由
聞自相亦應不聞而憶二先別了後可合緣
別了既無合緣豈有是故共相非實能詮亦
非音聲定不能表雖廣諍論而理難窮應正
傍言推尋本義

復次執聲與耳合不合聞多同色破又聲與

耳合故能聞理必不然故次頌曰
聲若至耳間如何了聲本

論曰本謂說者聲起源故若聲離本來至耳
聞如何得知能發聲者既了發處聲必不來
亦不應言耳往聲處用無光質何以知行又
詮表聲不可全了所以者何故次頌曰

聲無頓說理。如何全可知。

論曰：名句細分漸次而生耳，不頓聞如何全了？亦不應說追念故知念必似前，其如先辯不可離念率，尔能知應不籍聞意別能了。若尔聾者應自了聲，或能說人言音無用。若言聞聲次第緣力引故全了，此亦不然。次全了心不必生，故若言全了必次聞生，此亦不然。天耳通後必隔定心方全了，故又餘意識從聞聲後亦經多時方全了，故不可執有實詮表聲先耳能聞後意能了，但是虛妄分別識心變現言音謂為詮表。

復次應審推徵聲名何法其體實有是耳所

聞若尔不然故次頌曰

乃至非所聞 應非是聲性 先無而後有

理定不相應

論曰未來聲體非耳所聞眼等五根取現境
故則未來聲應非聲性非所聞故如色等塵
若未來聲與現同類現可聞故彼亦名聲應
現在聲與彼同類彼非聲故現亦非聲又從
未來流入現在現可從彼說為非聲未來不
從現在流入如何由現說彼為聲若現可聞
是聲性者應此聲性本無而生則違汝宗先
有聲性聲性先有應非始生既非始生後應
無滅無生無滅聲性應常又過去聲應非聲

性非所聞故如未來聲若未非聲流入現在
現是聲故說彼爲聲應現在聲流入過去過
非聲故現亦非聲若介則應三世聲性相待
而立皆非實聲又現在聲從未來至得名生
者應過去聲從現在至亦說名生則過去聲
應名現在後應更滅若過去聲從現在至得
名滅者應現在聲從未來至亦說名滅則現
在聲應名過去後應不滅未來無二應說爲
常有滅有生應名過現如是推徵聲性散壞
色等亦介如理應思

復次有數論者作是執言心往境處方能了
別此亦同前根往境破又不應說心離於根

獨能了境故次頌曰

心若離諸根 去亦應無用

論曰心若離根定不能了色等諸法去亦唐
捐若不待根心獨了境盲韻等類應了諸塵
或復應無盲韻等類此前已辯無假重論又
養諸根心則明利是故決定心不離根有執
內心其體周徧用依各別往所了塵用即是
心現境行相起即了境去復何為不可執言
別現別了勿現色等了聲等塵又心不應離
用趣境汝執體徧行趣何方又不應然故次

頌曰

設如是命者 應常無有心

論曰心若趣塵體則不徧心常往境我應無
心然微細心身中恒有睡眠悶等諸位常行
有息等故夢可得故勞倦增故引覺心故任
持身故觸身覺故又若內身恒無心者如死
屍等害應無憊供應無福則與空見外道應
同有執心體不徧不行但用有行亦同此
心用心體不相離故又若心體往趣前塵有
觸內身應無覺受應勤思慮不損內心若執
其心非自境合應如餘境亦不能知應一一
心知一切境或一一境一切心知如是諸宗
執實根境皆不應理應信非真豈不大乘亦
同此過設許少實此過應同若尔應無世間

諸事想顛倒故謂彼非無想者是何而由顛
倒令諸世事是有非無想謂想蘊故次頌曰
令心妄取塵 依先見如焰 妄立諸法義
是想蘊當知

論曰初心生時取青等相如立標幟爲後憶
持取越色根所行境相故名爲想由此想故
後時能憶境相分明雖一切心皆有其想而
果位勝故說依先以後分明顯先是此想
妄立一切世間有情無情諸法義相如依陽
焰有水想生誑惑自心亦爲他說由此妄想
建立根塵及餘世間諸事差別爲顯此想依
多法成是假非真故說想蘊又顯世間法義

差別皆由想立故說當知豈不五識緣實有
塵隨五識行意識亦介想與諸識境界必同
何得定言想為顛倒誰言諸識緣實有塵而
妄為難故次頌曰

眼色等為緣如幻生諸識

論曰如諸幻事體實雖無而能發生種種妄
識眼等亦介體相皆虛知矯誣人生他妄識
想隨此發境豈為真根境皆虛如先具迷此
所生識亦復非真所現皆虛猶如幻事非諸
識體即所現塵勿同彼塵識無緣慮亦不離
塵別有識體離所現境識相更無如何可言

彼能緣諸識。非即所現塵。亦不離彼塵。故無相可取。

有說幻事皆實非虛。呪術功能加木石等。令其現似車馬等相。此相或用聲等為體。或體即是識之一分。為破彼救。故次頌曰。

若執為實有。幻喻不應成。

論曰。若幻是實聲等為體。如餘聲等。應不名幻。若言幻事迅速不停。如化所為。故說名幻。此亦不然。體既實有。如餘聲等。何不名真。迅速不停。亦非幻相。勿電光等。亦得幻名。若言誑惑世間名幻。幻相非虛。何名誑惑。若言能生常等。倒故即應。餘法亦得幻名。又不應言。

幻是識分非解了性豈即是心感應異名說
唯識義應信諸法皆不離心如何一心實有
多分或應信受識體非真若識是真而許多
分應一切法其體皆同若識體一而現二分
如陽焰中現似有水則不應言幻是識分其
體實有識無二故非所執水是陽焰分如何
喻識體一分多若介大乘說何為幻我所說
幻如世共知覺慧推尋諸幻事性實不可得
言豈能詮故一切法皆如幻事其中都無少
實可得如有頌言
以覺慧推尋 諸法性非有
非戲論能詮 故說為無性

是故諸法因緣所生其性皆空猶如幻事若
法性空而現似有何異繄索籠繫太虛法性
理然汝何驚異世事難測其類實繁為證斯
言故次頌曰
世間諸所有 無不皆難測
根境理同然
智者何驚異

論曰如一思業能感當來內外無邊果相差
別極善工匠所不能為是名世間第一難測
又如外種生長芽莖無量枝條華葉根果形
色間雜嚴麗宛然是名世間第二難測又如
姪女身似糞坑九孔常流種種不淨而貪欲
者見發姪情是名世間第三難測又如華樹

名曰無憂姪女觸之衆華競發枝條垂拂如
有愛心是名世間第四難測又如華樹名好
樂音聞作樂聲舉身搖動枝條裊娜如舞躍
人是名世間第五難測又如華樹名好鳥吟
聞鳥吟聲即便搖動枝條裊娜如喜抃人是
名世間第六難測又如生上經無量生退下
生時便求母乳騰躍嬉戲寢食貪姪是名世
間第七難測又如欣樂無上菩提應正勤修
微妙善法而行放逸撥法皆無是名世間第
八難測又如猒捨迫近居家至道場中而營
俗務貪著財色無悔愧心是名世間第九難
測又如淨定所發神通妙用無邊不相障礙

隨心所欲一切皆成是名世間第十難測如是難測世事無邊根境有無方之甚易世俗故有勝義故空諸有智人不應驚異為顯諸法俗有真空故於品終復說頌曰

諸法如火輪

變化夢幻事

水月筭星響

陽焰及浮雲

論曰如旋火輪變化夢等雖現似有而實皆空諸法亦然愚夫妄執分別謂有其體實無離妄執時都無所見如淨眼者不覩空華無為聖智所見乃真能緣所緣行相滅故如是善順契經所言有為識心所行非實是故根境皆俗非真由識所行如火輪等諸外道輩

所見非真由執有無如眩瞽等欲求聖智除
妄契真應順如來圓淨法教

廣百論釋論卷第七

競

嗷嗅

許救反與輿同

薩羅羅薩

薩羅此

抑

此字聲假而非

此

實煥

煖字或作孺

跽

俗作

歛

許勿

抑

意

制也

挫

則

則

折

也

儔

也

等

反

淹

上

意

廉

反

滯

也

磁

石

針之石也

慈

引

眇

眉反

小

瞽

音古

雙

無

目

也

一

鵠

鷓

二仙二字音休

留

謂此

鳥

晝

伏

夜

飛

今

此

名

標

幟

幟

上

必損反

在

山

試

又

尺

志

反

舉

也

索

反

俱

大

也

羅頭上

旗

幡

也

或

作

標

一

舉

也

索

反

同

下

也

喜抃

下皮

變

反

拍

手

嬉

戲

樂

上

許

遊

也

筭

星

謂上旬歲反
其光如等故
以遂為名也
眩醫上音縣
下

